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3〕10895 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 2023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2023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Add: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PRC:100022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邮编:100022

电话 (Tel): (010) 85679696 | 传真(Fax):(010)85679228 | 邮箱 (Email): lianhe@lhratings.com

2023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 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期限	信用等级
2023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	67.2493 亿元	5 年	AAA

评级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

本次评级使用的评级方法、模型：

名称	版本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	V3.0.202006

本次评级模型打分表及结果：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	风险因素	评价要素	评价结果
经济实力与政府治理水平	B	经济实力	地区经济规模	1
			地区经济发展质量	2
		政府治理水平		1
财政实力与债务风险	F2	财政实力		2
		债务状况		2
指示评级				aaa ⁺
个体调整因素				--
个体信用等级				aaa ⁺
外部支持调整因素				+1
评级结果				AAA

注：经济及政府治理风险由低至高划分为 A、B、C、D、E、F 共 6 个等级，各级因子评价划分为 6 档，1 档最好，6 档最差；财政实力及债务风险由低至高划分为 F1—F7 共 7 个等级，各级因子评价划分为 7 档，1 档最好，7 档最差；财政及债务指标为近三年加权平均值；通过矩阵分析模型得到指示评级结果

分析师：张雪婷（项目负责人） 韩子祺 刘 瑞

邮箱：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100022）

网址：www.lhratings.com

评级结论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认为河南省经济和财政实力很强，政府治理水平很高且能持续得到中央政府的有力支持；2023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以下简称“本期专项债券”）纳入河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联合资信确定 2023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观点

1. 河南省位于我国中东部、黄河中下游，是全国重要的交通枢纽和物资集散地，具备资源禀赋、交通区位、人力及市场规模等多方面的发展优势，国家对其资金支持及政策倾斜力度大；“十四五”时期，随着国家构建新发展格局、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战略的持续推进，河南省未来发展面临良好机遇。
2. 近年来，河南省地区生产总值持续增长，产业结构优化，第三产业占比波动上升，但面临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及公共卫生事件冲击，经济增速波动中有所放缓。
3. 河南省财政实力很强，近年来财政收入总体保持增长。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波动增长，对河南省财政收入稳定性起到了重要的保障作用；上级补助收入规模很大且持续增长，反映了中央对河南省支持力度很大；政府性基金收入主要来源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未来受土地储备及出让情况、房地产市场走势及政策调控等因素影响可能出现波动。
4. 河南省政府债务规模持续增长，整体债务负担较重，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河南省政府制定了一系列债务管理制度，并采取行之有效的债务风险监测措施，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提供了保障。
5. 本期专项债券偿债资金纳入河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和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对本期专项债券的保障程度很高，本期专项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基础数据：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54997.07	58887.41	61345.05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1.30	6.30	3.10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55435.00	59410.00	62106.00
三次产业结构	9.7:41.6:48.7	9.6:41.3:49.1	9.5:41.5:49.0
全部工业增加值（亿元）	--	18785.30	19592.76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速（%）	4.30	4.50	6.7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22502.77	24381.70	24407.41
进出口总额（亿元）	6654.82	8208.07	8524.10
城镇化率（%）	55.43	56.45	57.07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4810.10	26811.00	28222.0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亿元）	4168.84	4353.92	4250.35
其中：税收收入（亿元）	2764.73	2842.56	2590.4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	3.10	4.40	-2.40
上级补助收入（亿元）	5161.29	5241.35	5691.5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亿元）	10372.67	9784.29	10646.75
财政自给率（%）	40.19	44.50	39.92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亿元）	3737.94	3368.07	2217.45
地方综合财力（亿元）	13393.24	12994.40	12192.77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亿元）	9815.00	12395.26	15130.39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亿元）	11850.99	14258.99	16433.99
地方政府负债率（%）	17.85	21.05	24.66
地方政府债务率（%）	73.28	95.39	124.09

注：“--”表示数据暂未获取

资料来源：2021 年河南统计年鉴、2022 年河南统计年鉴、2020 - 2022 年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0 - 2022 年度河南省财政总决算报表、河南省财政厅提供等

评级历史：

债项信用等级	评级时间	项目小组	评级方法/模型	评级报告
AAA	2023/10/24	张雪婷 韩子祺 刘 瑞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 V3.0.202006	阅读全文
AAA	2023/01/03	张雪婷 喻宙宏 杜 晗 韩子祺 刘 瑞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 V3.0.202006	阅读全文

注：上述历史评级项目的评级方法/模型、评级报告可通过链接查阅

声 明

一、本报告版权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所有，未经书面授权，严禁以任何形式/方式复制、转载、出售、发布或将本报告任何内容存储在数据库或检索系统中。

二、本报告是联合资信基于评级方法和评级程序得出的截至发表之日的独立意见陈述，未受任何机构或个人影响。评级结论及相关分析为联合资信基于相关信息和资料对评级对象所发表的前瞻性观点，而非对评级对象的事实陈述或鉴证意见。联合资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报告所含评级结论和相关分析不构成任何投资或财务建议，并且不应当被视为购买、出售或持有任何金融产品的推荐意见或保证。

四、本报告不能取代任何机构或个人的专业判断，联合资信不对任何机构或个人因使用本报告及评级结果而导致的任何损失负责。

五、本报告系联合资信接受河南省财政厅委托所出具，引用的资料主要由河南省财政厅或第三方相关主体提供，联合资信履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义务，但对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联合资信合理采信其他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但联合资信不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承担任何责任。

六、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河南省财政厅构成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河南省财政厅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七、本次信用评级结果仅适用于本期专项债券，有效期为本期专项债券的存续期；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评级结果有可能发生变化。联合资信保留对评级结果予以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的权利。

八、任何机构或个人使用本报告均视为已经充分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声明条款。

2023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 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信用评级报告

一、主体概况

河南省，简称“豫”，位于我国中东部、黄河中下游，东接安徽、山东，北界河北、山西，西连陕西，南临湖北。河南省地处我国沿海开放区与中西部地区的结合部，是我国承东启西、连南贯北的枢纽地带，也是“一带一路”的重要交汇点，区位优势突出，是全国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和人流、物流、信息流中心，素有“九州腹地、十省通衢”之称。河南省总面积 16.7 万平方公里，占全国总面积的 1.7%，地势西高东低，北、西、南三面太行山、伏牛山、桐柏山、大别山沿省界呈半环形分布，中东部为黄淮海冲积平原，西南部为南阳盆地，全省平原盆地、山地丘陵分别约占总面积的 55.7%和 44.3%。河南省下辖郑州、洛阳、南阳、许昌、周口、新乡、商丘、驻马店、信阳、平顶山、开封、安阳、焦作、濮阳、漯河、三门峡和鹤壁等 17 个地级市、1 个省直管市济源市、21 个县级市、82 个县以及 54 个市辖区，省会为郑州市。截至 2022 年底，河南省全省常住人口 9872.0 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 7.0%，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7.07%。

近年来，河南省经济规模持续增长。2020—2022 年，河南省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54997.07 亿元、58887.41 亿元和 61345.05 亿元。

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地：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22 号。现任领导：省委书记楼阳生，省长王凯。

二、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

2023 年一季度，宏观政策以落实二十大报

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为主，聚焦于完善房地产调控政策、健全 REITs 市场功能、促进中小微企业调结构强能力；二季度，宏观政策以贯彻落实 4 月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为主，聚焦于进一步优化房地产调控政策、深化资本市场改革、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提振汽车和家居等大宗消费、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三季度，根据 7 月中央政治局会议决策部署，宏观政策聚焦于调整优化房地产政策、活跃资本市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加大吸引外商投资力度等方面。

2023 年前三季度，宏观政策调控着力扩大内需、提振信心、防范风险，国民经济持续恢复向好，生产供给稳步增加，市场需求持续扩大，就业物价总体改善，发展质量稳步提升，积极因素累积增多。初步核算，前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91.30 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2%。第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4.9%。剔除基数因素来看，第三季度 GDP 两年平均增速¹上升至 4.4%，较第二季度提高了 1.1 个百分点。9 月，物价和货币环境明显企稳，消费加速恢复，制造业投资保持强势。后续政策将以落实已出台的调控措施为主，稳中求进。信用环境方面，2023 年前三季度，社融规模显著扩张，信贷结构有所改善，但是居民融资需求总体仍偏弱，且企业债券融资节奏同比有所放缓。银行间市场流动性整体偏紧，实体经济融资成本明显下降。

展望 2023 年第四季度，特别国债发行支撑基建投资增速保持高位，汽车消费增速延续上升态势，经济主体信心持续上升，经济增长将延续前三季度较快态势。前三季度 GDP 同比增长 5.2%，有力保障了实现全年 5%的经济

¹ 为剔除基数效应影响，方便对经济实际运行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文使用两年平均增速（几何平均增长率）对部分受基数效应影响较大的指标进行分析，如工业生产、服务消费等相关领域指标。

增长目标。据国家统计局测算，第四季度 GDP 同比增长 4.4% 以上即可完成全年经济增长目标。因此，第四季度关键是继续落实已经出台的宏观调控政策，坚持稳中求进工作基调，固本培元；着力促进汽车消费增速回升，推进高科技制造业投资扩容提效，采取多种手段稳外贸，以“保交楼”为抓手促进房地产相关债务重组。完整版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详见《宏观经济信用观察（2023 年三季度）》。

三、区域经济实力

1. 区域发展基础

河南省位于我国中东部、黄河中下游，因大部分地区位于黄河以南，故称“河南”。

河南省交通区位优势明显，是全国承东启西、连南贯北的重要交通枢纽。根据《河南省“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和枢纽经济发展规划》，“十三五”时期，河南省基本建成连通境内外、辐射东中西的现代立体交通体系和物流通道枢纽，交通区位优势更加凸显。综合交通枢纽体系方面，郑州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全面提速，郑州新郑国际机场客货运规模连续 4 年保持中部地区“双第一”，成为全国航空电子货运项目唯一试点机场，“六口岸、十站点”中欧班列国际通道稳定运行。洛阳、商丘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和其他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功能明显增强，全省综合客、货运枢纽分别达到 11 个和 12 个。综合交通网络方面，“米+井”综合运输通道基本形成，“米”字形高速铁路网基本建成，“四纵五横”普速铁路网全部实现复线电气化。形成“一枢三支”机场布局，航线网络基本覆盖全球主要经济体。截至 2022 年底，河南省全省铁路营业里程 6331.70 公里，其中高铁 2195.52 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8009.38 公里，所有高铁站、机场、港口和省级开发区实现二级以上公路连通。沙颍河、淮河等内河航道实现通江达海。运输服务方面，以郑州为中心，实现公路 5 小时内覆盖我国 4.1 亿人口和 30.0% 的经济总量，铁路 3 小时内覆盖我国 7.6 亿人口和 56.0% 的经济

总量，航空 2 小时内覆盖我国 12.3 亿人口和 90.0% 的经济总量。多式联运发展水平中部地区领先，社会物流总费用与生产总值的比率降至 13.5%，物流成本优势逐步显现。交通枢纽经济发展方面，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产业集群初具规模，电子信息产业产值占全省的 60.0% 以上。“十四五”期间，河南省全省交通基础设施计划投资 9400 亿元，基本建成“1+3+4+N”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米+井+人”字形综合运输通道全面形成，综合交通网规模达 30 万公里以上。

河南省是我国重要的矿产资源大省和矿业大省，矿业产值连续多年位居全国前 5 位。截至 2022 年底，全省已发现的矿种 144 种，已查明资源储量的矿种 110 种，已开发利用的矿种 93 种。其中，优势矿产可归纳为钼、金、铝、银“四大金属矿产”以及天然碱、盐矿、耐火黏土、萤石、珍珠岩、水泥灰岩、石墨“七大非金属矿产”。在已查明资源储量的矿产资源中，保有资源储量居首位的有 9 种，居前 3 位的有 35 种，居前 5 位的有 46 种，居前 10 位的有 72 种。河南省下辖的灵宝、栾川、桐柏、叶县分别被命名为“中国金城”“中国钼都”“中国天然碱之都”和“中国岩盐之都”。此外，河南省煤炭资源比较丰富，是我国主要的煤炭大省之一，煤炭资源主要分布于豫北、豫西和豫东地区，以无烟煤资源储量最多，其次为贫煤和焦煤。为进一步优化煤炭资源配置，解决煤矿后备资源短缺、采掘接续紧张等突出问题，提升煤炭资源效能和能源安全水平，河南省人民政府提出了《关于优化煤炭资源配置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2〕96 号），总体要求为到“十四五”末，全省资源枯竭煤矿困境得到有效缓解，煤炭稳产保供基础更加牢固，煤炭年均产量达到 1 亿吨以上，为确保高质量建设现代化河南、确保高水平实现现代化河南提供坚实能源保障。

河南省历史文化悠久，旅游资源丰富，洛阳、开封、商丘、安阳、南阳、郑州、浚县、濮阳等均为全国历史文化名城。全省共有云台

山、嵩山、王屋山-黛眉山、伏牛山等世界地质公园 4 个，黄河、崆峒山等国家地质公园 15 个，永城芒砀山等省级地质公园 17 个，南阳独山玉、新乡凤凰山、焦作缝山等国家矿山公园 3 个，南阳恐龙蛋化石群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13 个。截至 2022 年底，河南省共有 A 级旅游景区 681 家，其中 4A 级以上旅游景区 215 家，2022 年全省共接待国内游客 43600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 3160 亿元。

河南省是我国人口大省，劳动力资源丰富，消费市场潜力巨大。截至 2022 年底，河南省全省常住人口 9872.0 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 7.0%，位居全国第 3 名，仅次于广东省和山东省。近年来，河南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逐年增长，2022 年末为 57.07%，相对于全国城镇化率（65.22%）仍处于较低水平，城镇化发展推

进空间较大。

总体来看，河南省具备资源禀赋、交通区位、人力及市场规模等多方面的发展优势。近年来，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国家战略规划陆续落地河南，河南省已从传统农业大省转变为新兴工业大省、文化大省、经济大省和内陆开放大省，战略地位和综合竞争优势进一步凸显，区域经济增长具有较大潜力。

2. 区域经济发展水平

河南省经济体量较大，近年来经济规模持续增长，经济增速有所波动，2020 年和 2022 年经济增速受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影响明显放缓。

表1 2020—2022年河南省国民经济发展主要指标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54997.07	58887.41	61345.05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1.30	6.30	3.10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55435.00	59410.00	62106.00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0.40	6.30	5.10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速（%）	4.30	4.50	6.7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22502.77	24381.70	24407.41
进出口总额（亿元）	6654.82	8208.07	8524.1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4750.34	37095.00	38484.00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6107.93	17533.00	18697.00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5.43	56.45	57.07
三次产业结构	9.7:41.6:48.7	9.6:41.3:49.1	9.5:41.5:49.0

资料来源：根据2021年河南统计年鉴、2022年河南统计年鉴、2020—2022年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整理

2020—2022年，河南省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54997.07亿元、58887.41亿元和61345.05亿元。2020年，面临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及公共卫生事件冲击，河南省经济增速有所放缓，河南省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1.3%；2021年河南省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3%，两年平均增速3.6%；2022年，河南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速3.1%，高于全国平均水平0.1个百分点，扭转了自2020年以来连续两年低于全国的局面，经济增速居全国第15位。分产业看，2022年，河南省第一产业增加值5817.78亿

元，同比增长4.8%；第二产业增加值25465.04亿元，同比增长4.1%；第三产业增加值30062.23亿元，同比增长2.0%。

产业结构

近年来，河南省出台一系列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涉及农业发展、财政体制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灾后恢复、规范政府投资和金融支持等方面，为经济增长和产业结构优化创造了有利条件。2020—2022年，河南省产业结构有所调整，第三产业占比波动上升，三年产业结构分别为9.7:41.6:48.7、

9.6:41.3:49.1和9.5:41.5:49.0。

河南省是我国农业大省，粮食生产在全国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2022年，河南省全省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10952.24亿元，位居全国第2名。河南省全省耕地面积稳定在1.1亿亩以上，位居全国第3名，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6亿亩以上，位居全国第2名，全省耕地质量平均等别为7.42，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54个等别。河南粮食总产量连续5年稳定在1300亿斤以上，小麦产量稳定在700亿斤以上，每年还外调600亿斤原粮及制成品，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发挥了“压舱石”作用。根据《河南省绿色食品集群培育行动计划》，河南省将从粮食制品、肉类制品、油脂制品、果蔬制品、酒业和奶业等领域发力，建成万亿级现代食品集群，到2025年，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达到1000家以上，培育千亿级企业2家、百亿级企业10家，新增上市企业5家以上。

工业生产方面，河南省工业门类齐全、体系完备，制造业总量稳居全国第5位、中西部地区第1位。近年来，河南省工业发展不断提质增效，深入实施制造业智能、绿色、技术三大改造，加快12个重点产业转型发展。公开数据显示，2013—2021年，河南全省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7.0%，高出规模以上工业9.3个百分点，高技术制造业占规上工业的比重由2012年的5.6%提高到2021年的12.0%，对规上工业增长的贡献率由13.7%提高到36.2%。2022年，河南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1%。分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9%，制造业同比增长4.7%，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7.0%。分重点产业看，五大主导产业（装备制造、食品制造、新型材料制造、电子制造和汽车制造，下同）增加值同比增长5.4%，占规模以上增加值的45.3%；传统支柱产业（冶金、建材、化工、轻纺和能源，下同）增加值同比增长4.7%，占规模以上增加值的49.5%；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同比增长8.0%，占规模以上增加值的25.9%；

高技术制造业同比增长12.3%，占规模以上增加值的12.9%；高耗能行业同比增长4.3%，占规模以上增加值的38.6%；能源原材料工业同比增长5.4%，占规模以上增加值的45.4%；消费品制造业同比增长3.9%，占规模以上增加值的25.6%。河南省是全国重要的区域性综合能源基地，是全国重要的能源消费大省。截至2022年底，河南省全省发电装机容量11946.66万千瓦，较上年底增长7.5%。2022年，河南省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3190.3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8%。其中，风能、太阳能、生物质等清洁能源发电量分别同比增长16.2%、51.7%、42.8%，清洁可再生能源（水电、风电、光电）发电量占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的比重为15.1%，占比逐年上升。

河南省第三产业占比波动上升，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不断提升，服务业是经济增长的主要拉动力量。根据《党的十八大以来河南服务业发展成就》，党的十八大以来，河南省相继出台了《河南省推进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专项行动方案（2016—2018）》《河南省“十三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河南省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内需潜力实施方案（2018—2020年）》以及旅游、健康养老、物流等重点领域转型升级发展规划，依托重大项目、重点行业不断推动服务业提质增效升级。从经济总量看，2021年全省服务业实现增加值28934.9亿元，是2012年的2.8倍，2022年河南省服务业增加值进一步增至30062.0亿元。从发展速度看，2013—2021年年均增长8.7%，比GDP和第二产业增速分别高1.6和2.2个百分点，2022年河南省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2.0%。从经济结构看，三次产业增加值占比由2012年的12.4:51.9:35.7转变为2022年的9.5:41.5:49.0，产业结构由“二三一”转变为“三二一”发展格局，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于2018年超过第二产业，跃升成为国民经济第一大产业。在拉动经济增长的同时，服务业也成为河南省固定资产投资主方

向,并对市场主体增长、税收增长和吸纳就业起到的重要的推动作用。具体来看,河南省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2013—2021年年均增长7.0%,2022年实现增加值3721.08亿元,同比增长7.7%;全省货物运输总量和货物运输周转量2013—2021年年均分别增长6.2%和5.5%,2022年全省实现货物运输总量25.87亿吨、货物运输周转量11404.41亿吨公里,分别同比增长1.6%和9.2%。其中,自2013年7月中欧班列在河南省郑州市首列开行以来,已相继在商丘市、许昌市、洛阳市、新乡市等河南省多个地市开行,2022年4月河南省各地开行的跨境铁路货运列车统一命名为“中豫号”;中欧班列(中豫号)是河南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开放载体和平台,近10年来,河南省“陆上丝绸之路”由“连点成线”到“织线成网”,构建了“20个境外直达站点、8个出入境口岸”的国际物流网络,业务范围覆盖40多个国家140多个城市,境内外合作伙伴超过6000家,累计开行近7000班。受私家车出行增多和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影响,全省旅客运输总量和旅客运输周转量不同程度下降,2013—2021年年均分别下降6.3%和2.2%,2022年全省实现旅客运输总量2.69亿人次、旅客运输周转量697.17亿人公里,分别同比下降47.5%和36.9%。邮电业在电子商务的带动下实现提质增量,其中邮政快递业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公共卫生安全保供、保通保畅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河南省快递业务总量和业务收入2013—2021年年均增长分别达到48.4%和36.6%,2022年全省实现快递业务总量44.53亿件、业务收入331.35亿元,分别同比增长2.2%和3.8%。其他方面,河南省金融业增加值2013—2021年年均增长12.2%,2022年全省实现增加值3301.35亿元,同比增长5.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加值2013—2021年年均增长17.6%,2022年全省实现增加值1587.38亿元,同比增长9.5%;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2013—2021年年均增长7.4%,

2022年全省实现增加值4496.54亿元,同比下降2.7%;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2013—2021年年均增长2.6%,2022年全省实现增加值1066.49亿元,同比下降6.0%。

投资

河南省经济增长主要靠投资拉动,其中工业投资增速较快。具体来看,2017年,河南省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下同)43890.36亿元;2018—2022年,河南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分别为8.1%、8.0%、4.3%、4.5%和6.7%。2022年,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同比下降11.2%,第二产业投资同比增长25.3%,第三产业投资同比下降1.0%;基础设施投资(不含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下同)同比增长6.1%,民间投资同比增长2.6%,工业投资同比增长25.4%。2022年,河南省全年全省亿元及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在建项目12754个,完成投资同比增长12.1%;亿元及以上新开工项目完成投资同比增长16.2%。河南金大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联碱绿色转型产业园项目、河南林州弓上抽水蓄能电站等一批项目相继开工建设;比亚迪新能源汽车项目、郑州轨道交通7号线一期工程、沿大别山高速鸡公山至商城(豫皖省界)段加快推进;连霍二广高速联络线(新安至伊川高速)、郑州新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北货运区及飞行区配套工程等项目建成投产。

近年来,河南省大力推进投资结构调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虽波动下滑,但短板领域投资快速增长,2020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整体放缓的情况下,卫生、教育领域投资仍分别实现13.9%和5.8%的增速;2021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虽然略低于全国水平(4.9%),但其中农副食品加工业、医药制造业及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投资均实现高速增长,增速分别为34.8%、34.0%和33.8%;2022年,河南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高于全国水平(5.1%)1.6个百分点。其中,工业投资特别是重点工业行业投资保持高增长韧性,2022

年，全省工业投资增速持续高于20.0%，全年工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35.8%，其中五大主导产业、传统支柱产业、高耗能行业、高技术制造业和技术改造等工业投资领域分别同比增长34.7%、15.5%、13.0%、32.2%和34.4%；基础设施投资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投资同比增长11.0%，其中铁路运输业投资同比增长166.3%。

消费及进出口

消费是推动河南省经济增长的另一主要推动力。2020—2022年，河南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为22502.77亿元、24381.70亿元和24407.41亿元，增速分别为-4.1%、8.3%和0.1%。2022年，河南省消费品市场波动较大，其中3—5月份及10—11月份受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居民出行消费及部分商品流通受到冲击，全省消费品市场增速明显走低，但每轮公共卫生事件结束后市场恢复态势较明显，全省消费品市场韧性良好，河南省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略高于全国水平（-0.2%）。具体来看，2022年，23类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中，16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其中建筑及装潢材料类、电子出版物及音像制品类、石油及制品类、中西药品类、粮油食品类增速分别高于全部限额以上单位零售额16.4个、10.9个、10.4个、8.8个、8.6个百分点。2020—2022年，河南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增速分别为3.8%、8.1%和5.3%，2022年河南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222元。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8484元，同比增长3.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697元，同比增长6.6%，增速高于城镇居民2.9个百分点，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为2.06，比上年缩小0.06，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

河南省对外贸易规模相对较小，但近年来增长较快。2020—2022年，河南省货物进出口总值分别为6654.82亿元、8208.07亿元和8524.10亿元，增速分别为16.4%、22.9%和4.4%。2021年，河南省进出口规模创历史新

高，增速高于全国水平1.5个百分点；2022年，河南省进出口规模进一步增长，出口5247.00亿元、同比增长5.2%，进口3277.10亿元、同比增长3.2%。河南省外贸总额长期居中部省份首位，其中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进出口额保持较高增速增长，外贸市场更加多元化。

3. 区域信用环境

2021—2022年，河南省金融运行总体稳健，金融总量稳步增加，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进一步提升。

银行业方面，2021年，河南省银行业运行总体平稳，存贷款结构持续调整优化，贷款利率继续下行，新增贷款向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倾斜。同年，河南省银行贷款利率延续下行态势，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回落0.30个百分点，其中小微企业、普惠口径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同比分别回落0.49个和0.65个百分点。2021年，河南省贷款投向有所优化，企（事）业单位贷款同比多增279.10亿元，涉农贷款同比多增140.50亿元；中长期贷款增速高于全部贷款增速2.0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全部贷款增速3.2个百分点。截至2022年底，河南省全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93173.08亿元，较上年底增加9716.87亿元，其中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92548.37亿元，增加10118.15亿元。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76075.61亿元，较上年底增加5534.84亿元，其中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75528.53亿元，增加6083.91亿元。全省本外币余额存贷比为81.65%。

资本市场方面，2021年，河南省证券期货市场运行平稳有序，直接融资规模持续扩大，服务实体经济的融资功能进一步提升。截至2021年底，河南省全省共有证券法人机构1家，证券公司分支机构407家；期货法人机构2家，期货分支机构99家。2021年，河南省证券市场积极对接“万人助万企”活动，服务、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全年新增A股

上市公司 11 家，2021 年末全省 A 股上市公司数量达 98 家，流通股市价总值 11959.48 亿元，在审企业 16 家，在辅导企业 53 家，上市后备资源创历史新高。截至 2022 年底，河南省全省共有上市公司 156 家。发行股票 157 只，其中发行 A 股 107 只，发行境外股票 50 只。2022 年首次发行、再融资募集资金 259.73 亿元，其中 A 股发行和再融资募集资金 251.42 亿元。2022 年底 A 股上市公司流通股市价总值 11048.48 亿元。

4. 未来发展

2021年4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了《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主要阐明“十四五”时期全省战略意图和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统筹重大战略和重大举措时空安排。

从发展环境看，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更加注重培育完整内需体系、加快科技自立自强、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优化区域经济布局、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守住安全发展底线，为河南省推动高质量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十四五”时期，河南省面临着国家构建新发展格局、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三大战略机遇，多领域战略平台融合联动的叠加效应持续显现，支撑国内大市场和链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功能地位持续提升，产业体系基础、现代基础设施、开放通道枢纽等蓄积的发展后劲持续增强，亿万人口大省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蕴含的内需潜力持续激发，科教创新资源和新兴产业引育形成的新发展动能持续壮大，大河大山大平原保护治理构筑的生态屏障作用持续凸显，庞大人力资源量质提升转化的人力资本红利持续释放，以中原文化为中心的黄河文明凝聚的精神力量持续彰显，

传统优势不断强化、新的优势正在塑造，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有利条件。同时，河南省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比较突出，人均主要经济指标相对落后，新产业新经济新业态占比不高，创新支撑能力不足，城镇化水平偏低，农业农村发展存在短板，社会事业发展不够充分，资源环境约束趋紧，社会治理还有不少弱项。

综合考虑外部形势和发展条件，河南省坚持以党建高质量推动发展高质量，预期到2035年基本建成“四个强省、一个高地、一个家园”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河南。“十四五”时期，河南省将锚定2035年远景目标，聚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努力实现“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1) 全国新增长极培育实现更大跨越。主要经济指标年均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经济结构更加优化，制造业比重保持基本稳定，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形成10个万亿级产业和10个千亿级新兴产业集群，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走在全国前列。城镇化水平和质量显著提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突破60%，郑州国家中心城市、洛阳副中心城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都市圈引领带动作用充分显现，中原城市群综合竞争力明显增强。

(2) 中西部创新高地建设实现更大跃升。创新型省份和人才强省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增幅高于全国平均水平，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实现翻番，创新体制机制更加健全，科研成果转化质量和效率明显提升，科技创新、产业创新走在中西部前列。

(3) 融入新发展格局实现更大作为。内需潜力充分释放，营商环境显著优化，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米+井+人”综合运输通道全面形成，连通境内外、辐射东中西的物流

² “四个强省”指经济强省、文化强省、生态强省和开放强省；“一个高地”指中西部创新高地；“一个家园”指幸福美好家园。

通道枢纽优势更加彰显，全国重要的信息通信枢纽和信息集散中心基本建成，现代流通体系更加完善。内陆开放高地优势更加凸显，“四路协同”水平显著提升，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建成更具国际影响力的门户枢纽，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走在全国前列，中欧班列（郑州）、跨境电子商务规模和质量保持全国领先，多层次开放平台体系更加健全，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进出口总值突破7500亿元，国际化水平显著提升。

（4）乡村振兴实现更大突破。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深入推进，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1300亿斤以上，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明显提高，农村人居环境和基础设施显著改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在全国前列。

（5）文化软实力实现更大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达到更高水平，长城、大运河、长征、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基本建成，黄河文化影响力充分彰显，文化强省建设取得新成效。

（6）大河大山大平原保护治理实现更大进展。生态强省加快建设，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煤炭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降低5个百分点左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重污染天气基本消除，劣Ⅴ类水体和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流域水系生态廊道、山地生态屏障、农田和城市生态系统加快形成，生态保护修复走在黄河流域前列，森林河南基本建成。

（7）民生福祉实现更大改善。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分配结构明显改善，城乡人民生活水平差距逐步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教育强省建设深入推进、全民受教育程度不断提升，健康中原建设迈向更高水平、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生活品质明显提高。

（8）治理效能实现更大提升。法治河南、平安河南建设深入推进，服务型政府加快建设，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明显提高，基层治理走在全国前列，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全方位立体化公共安全网基本形成，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持续提升，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

四、政府治理水平

近年来，河南省坚持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健全行政决策机制，完善政府工作规则，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在法治建设、改革开放、财务管理和政府性债务管理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法治建设方面，河南省政府不断加强信息公开，提高政务服务水平。2022年，河南省规范建设河南省政府规章库，完成省政府规章库与中国政府网接口建设等工作；指导推进各地、各部门持续优化调整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督促各省辖市政府建成本级政府规章库。2022年，河南省政府制发规章28件，废止6件，现行有效规章434件；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3241件，废止6053件，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22315件。同时，河南省通过持续推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强化监督保障等举措进一步提升了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水平，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2022年，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全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3834件（含上年结转742件），办理完结23403件。

改革开放方面，河南省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已顺利完成，河南能源改革重生，郑煤机改革经验全国推广，改革成效进入全国第一方阵。“放管服效”改革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满意度超过90%。2022年，河南省出台支持外贸稳定发展10条措施，积极拓展与RCEP成员国的经贸合作。中国（郑州）重要国际邮件枢纽口岸业务开通，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药品试点业务正式启动。焦作、许昌获批跨境电

商综试区。中欧班列“中豫号”开行。成功举办郑州-卢森堡“空中丝绸之路”国际合作论坛、第六届全球跨境电子商务大会等重大活动，实际使用外资同比增长 109.8%。在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方面，河南省纵深推进国资布局战略性优化，14 家重组国企揭牌成立。系统性重塑行政审批制度，省政务服务中心组建运行，政务服务事项“一门”进驻率达 94%，495 项高频事项实现“一件事一次办”，“标准地+承诺制”改革全面推开。“一县一省级开发区”布局基本完成，设立豫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豫商经济技术开发区。省直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基本完成，乡镇管理体制改革有序推进，“五水综改”初见成效。

财务管理方面，河南省政府财政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在预算管理方面，河南省制定下发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对政府预算管理进行了规范，要求改进政府收支预算编制，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约束，防范财政运行风险隐患，提高预算管理信息透明度。在财政资金管理方面，河南省制定下发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的通知》等文件，对财政资金的统筹使用进行了规范，要求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推进财政支出专户资金清理整合，建立健全财政存量资金与预算安排统筹结合机制，并完善信息公开机制。

政府债务管理方面，河南省财政厅根据国务院部署和中央有关部委的要求，加强了地方政府性债务统计管理，实行了债务报表的月报、季报和年报制度；河南省部分市县政府制定了本地区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和债务资金管理制度。近年来，河南省先后制定下发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等文件，对政府债务管理进行了规范，要求建立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妥善处理

存量债务和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问题，控制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总体看，河南省各项制度不断完善，并采取行之有效的债务风险监测措施，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提供了保障。

五、财政实力

1. 财政体制

目前中国实行中央、省、市、县、镇/乡5级行政体制，由于国家实行“一级政府一级预算”，相应地，中国财政也实行五级财政体制。

《预算法》划分了中央和地方财政的收支范围，而省级及省以下各级财政收支范围由政府明确，或由省政府授权下级财政决定，如省管县，其在财政预算、决算、转移支付、专项资金补助、资金调度、债务管理等方面，由省级财政直接对接县级财政。一般而言，地方政府行政级别越高，财政收支自由调节的空间就越大。

中央与河南省收入划分

中央与河南省的收入划分以1994年实行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为依据，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中央与地方按60%:40%的比例分享，营改增后增值税中央与地方按50%:50%的比例分享。

河南省与下级市县收入划分

河南省下辖17个地级市、1个省直管县级市、21个县级市、82个县和54个市辖区。河南省作为省级政府，相对下级政府具有更强的财政收支调节能力。

2021年9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印发深化省与市县财政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豫政〔2021〕28号），自2022年1月1日起，河南省正式实施《深化省与市县财政体制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根据《方案》改革内容，省财政直管县的范围由24个扩大至全部102个县（市），各县（市）的财政体制由省财政直接核定，财政收入除上划中央和省级部分外全部留归当地使用，市

级不再参与分享；县（市）范围内由地方承担的共同财政事权支出责任，调整为省与县（市）分担，市级不再承担；对改革形成的财力转移，按照保存量的原则核定划转基数。

对于省与市县收入分配关系，《方案》亦进行了调整优化。除中央调库返还收入外，将适合下划的省级固定税收收入全部按照属地原则下划到市县。原体制下按收入项目等实施的增量分成政策不再执行。根据中央财税体制改革要求，改革后市县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收入省级分成20%，其他财政收入省级分成15%。省级应分成的财政收入通过财政年终上下级结算办理。

转移支付情况

河南省在国家发展全局中具有重要的政治、经济地位，国家对其资金及政策支持力度很大，可持续性很强，河南省持续获得中央政府强有力的补助支持。2020—2022 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上级补助收入分别为 5161.29 亿元、5241.35 亿元和 5691.5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规模很大且持续增长，对河南省综合财力形成重要支撑。

总体看，河南省作为省级政府，直接获得的中央政府支持力度很大，对于区域经济增长和财政收入提升形成有效保障。

2. 地方财政收支情况

河南省财政收入持续增长，2020—2022 年河南省分别实现财政收入总计 18071.32 亿元、18374.51 亿元和 19732.8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 4.5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占比分别为 64.38%、66.02%和 67.14%，对河南省财政收入稳定性起到了重要的保障作用。

表2 2020—2022年河南省财政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1635.17	12130.42	13247.64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6393.81	6197.31	6382.04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42.34	46.78	103.12
财政收入总计	18071.32	18374.51	19732.80

资料来源：2020—2022 年度河南省财政总决算报表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0—2022 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6.70%。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中上级补助收入占比较高，为第一大来源；由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构成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第二大来源。

表3 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税收收入	2764.73	2842.56	2590.47
其中：增值税	980.69	1087.92	810.50
企业所得税	362.63	363.02	343.12
个人所得税	82.32	95.46	98.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69	173.03	158.10
土地增值税	268.61	216.66	214.21
契税	316.86	320.69	312.15
非税收入	1404.11	1511.36	1659.88
其中：专项收入	409.89	455.26	429.1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16.18	240.02	243.91
罚没收入	167.69	162.99	148.1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59.90	399.99	513.5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4168.84	4353.92	4250.35
上级补助收入	5161.29	5241.35	5691.54
其中：返还性收入	405.70	405.70	405.7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349.81	4477.29	4993.1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05.79	358.37	292.74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967.69	1139.18	1125.04
上年结余	120.86	218.11	1061.20
调入资金	940.64	907.26	757.68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3.96	269.79	360.93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1.89	0.39	0.39
其他省市援助收入	0.00	0.40	0.5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1635.17	12130.42	13247.64

注：各项之和与合计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所致

资料来源：2020—2022年度河南省财政总决算报表

2020—2022 年，河南省获得的上级补助收入持续增长，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的比重保持在 40.00%以上。上级补助收入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的比重逐年提高，2022 年

达 87.73%，资金使用灵活性有所增强。考虑到河南省在国家全局发展中所处的战略性地位，其获得的上级补助收入有望保持持续增长。

2020—2022 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分别为 4168.84 亿元、4353.92 亿元和 4250.35 亿元，呈波动增长态势，年均复合增长 0.97%。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以税收收入为主，2020—2022 年税收收入分别为 2764.73 亿元、2842.56 亿元和 2590.47 亿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66.32%、65.29%和 60.9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质量持续下滑。从税收构成看，河南省税收收入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契税占比较高，2022 年上述三项税种占比分别为 31.29%、13.25%和 12.05%。2020—2022 年，河南省非税收入占比分别为 33.68%、34.71%和 39.05%，非税收入以专项收入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为主。

2020—2022 年，河南省一般债务收入波动增长，分别为 967.69 亿元、1139.18 亿元和 1125.04 亿元。一般债务收入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形成重要补充。

2020—2022 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波动增长，分别为 10372.67 亿元、9784.29 亿元和 10646.75 亿元。同期，河南省财政自给率分别为 40.19%、44.50%和 39.92%，河南省地方财政自给能力较弱。考虑到上解中央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结转下年支出等因素后，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与收入总计实现平衡。

表 4 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主要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61.53	995.38	1094.67
教育支出	1882.56	1786.41	1895.5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03	1560.44	1791.76
卫生健康支出	1085.39	1018.59	1161.28
城乡社区支出	1063.83	978.22	865.99
农林水事务支出	1145.40	1015.22	1110.48

交通运输支出	437.31	332.42	416.62
住房保障支出	349.43	273.58	284.6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0372.67	9784.29	10646.75
上解上级支出	89.64	95.03	100.11
调出资金	100.98	39.66	151.08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30.79	770.16	807.44
补充预算周转金	-0.03	-0.60	-0.01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2.60	380.29	432.63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0.39	0.39	0.39
年终结余	218.11	1061.20	1109.29
其中: 结转下年支出	218.11	1061.20	1109.2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1635.17	12130.42	13247.64

注: 各项之和与合计数值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资料来源: 2020—2022 年度河南省财政总决算报表

2020—2022 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中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教育、社会保障与就业和卫生健康四项刚性支出合计占比分别为 54.03%、54.79%和 55.82%，财政支出弹性较好。此外，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向城乡社区、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和住房保障等领域倾斜较大，重点支出项目得到有效保障，为未来进一步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总体看，河南省获得中央补助收入规模大，反映了中央对河南省支持力度大。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波动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以民生支出为主，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较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是河南省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2020—2022 年规模分别为 6393.81 亿元、6197.31 亿元和 6382.04 亿元，年均复合下降 0.09%。

表 5 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主要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272.62	2969.63	1930.7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87.82	105.07	62.1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56.01	162.86	80.76
车辆通行费收入	135.19	3.51	3.64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3737.94	3368.07	2217.45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325.17	31.06	33.43
调入资金	119.36	98.06	174.28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1776.78	2277.54	2900.26

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结余	0.47	0.00	0.00
上年结余	434.10	422.57	1056.62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6393.81	6197.31	6382.04

注：各项之和与合计数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资料来源：2020—2022年度河南省财政总决算报表

2020—2022 年，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分别为 3737.94 亿元、3368.07 亿元和 2217.45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对土地出让收入依赖程度高，2020—2022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占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87.55%、88.17%和 87.07%。由于土地出让收入受土地储备及出让情况、房地产市场走势及政策调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收入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可能出现波动。

2020—2022 年，河南省专项债务收入持续增长，分别为 1776.78 亿元、2277.54 亿元和 2900.26 亿元，是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的重要组成部分。

表 6 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主要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3027.92	2805.98	2170.02
交通运输支出	176.69	15.07	3.46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4862.74	3940.91	3959.36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92.62	419.84	483.94
调出资金	815.87	779.83	572.57
上解上级支出	0.00	0.10	0.00
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结余	0.00	0.00	0.00
年终结余	422.57	1056.62	1366.17
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422.57	1056.62	1366.17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6393.81	6197.31	6382.04

注：各项之和与合计数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资料来源：2020—2022年度河南省财政总决算报表

2020—2022 年，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分别完成 6393.81 亿元、6197.31 亿元和 6382.04 亿元，支出主要为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和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则主要集中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及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考虑到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等因素，2022 年河

南省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 1366.17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能力强，预算调节弹性大。

总体看，河南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政府性基金收入的最主要来源，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波动下降，未来房地产市场波动可能对基金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对河南省财政收入起到一定补充作用。2020—2022 年，河南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分别为 42.34 亿元、46.78 亿元和 103.12 亿元。整体看，河南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规模较小。

(4) 未来展望

根据《关于河南省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023 年安排河南省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71.1 亿元，同比增长 5.0%，加上中央补助、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 5851.8 亿元，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 10722.9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079.8 亿元，加上中央补助等 1295.7 亿元，收入总计为 4375.5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0.7 亿元，加上中央补助、上年结转 34.8 亿元，收入总计 85.5 亿元；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470.3 亿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 1527.3 亿元。

总体看，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将保持增长，并持续获得大规模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变动影响，未来可能存在一定波动性。

六、债务状况

1. 地方政府债务负担

2020—2022 年，河南省政府债务规模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24.05%。其中，一般债务占比分别为 49.85%、44.02%和 38.06%，专项债务占比逐年提升，主要系 2020—2022 年河南省发行政府债券中新增专项债券规模逐年较快增长所致。

表 7 2020—2022 年河南省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政府债务余额	9815.00	12395.26	15130.39
其中: 一般债务余额	4893.13	5456.12	5775.00
专项债务余额	4921.87	6939.14	9355.39
政府或有债务	1172.45	1154.96	--

注: 政府债务指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包括一般债务及专项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指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和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表示数据未获取

资料来源: 根据 2020—2022 年度河南省财政总决算报表、河南省财政厅提供资料整理

从各级政府负债结构看, 截至 2022 年底, 河南省省本级和市县级政府债务余额分别为 1740.17 亿元和 13390.22 亿元, 分别占全省政府债务余额的 11.50%和 88.50%。河南省政府债务主要集中在市县级。

从资金投向看, 截至 2022 年底, 河南省政府存量债务筹集资金主要用于市政建设、保障性住房、交通基础设施、农林水利建设、教育科学文化、医疗社保等领域, 较好地保证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 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 同时形成了较大规模的优质资产, 大多有经营收入作为偿债资金来源, 可在一定程度上保障相关债务的偿还。

2020—2022 年, 财政部核定的河南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逐年增长。2022 年河南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6433.99 亿元, 截至 2022 年底, 河南省政府债务余额为 15130.39 亿元。河南省政府未来具有一定融资空间。

表 8 2020—2022 年河南省政府债务限额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政府债务限额	11850.99	14258.99	16433.99
其中: 一般债务限额	6014.53	6398.53	6741.53
专项债务限额	5836.46	7860.46	9692.46

资料来源: 2020—2022 年度河南省财政总决算报表

总体来看, 河南省政府债务规模持续增长, 政府债务资金主要投向市政建设、保障性

住房、交通基础设施和农林水利建设等重点领域, 未来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

2. 地方政府偿债能力

2020—2022 年, 河南省综合财力³分别为 13393.24 亿元、12994.40 亿元和 12192.77 亿元, 河南省政府债务余额占综合财力的比重分别为 73.28%、95.39%和 124.09%。同期, 河南省政府债务余额占 GDP 的比重持续上升, 分别为 17.85%、21.05%和 24.66%。

综合以上情况来看, 河南省政府债务余额与综合财力的比率持续上升; 2020—2022 年政府债务规模增长较快, 总体政府债务负担较重。

七、本期专项债券分析

1. 本期专项债券概况

2023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以下简称“本期专项债券”)发行总额 67.2493 亿元, 期限 5 年。还本付息方面, 本期专项债券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偿还本金。本期专项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存量债务。

2. 本期专项债券对河南省政府债务的影响

本期专项债券公开发行业务规模为 67.2493 亿元, 全部为再融资债券, 可有效延长政府债券期限、缓解政府债务到期支付压力。

3. 本期专项债券偿债能力分析

本期专项债券纳入河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进行管理。2022 年, 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和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分别为 2217.45 亿元和 6382.04 亿元, 对本期专项债券的保障倍数分别为 32.97 倍和 94.90 倍。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和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对本期专项债券的保障程度很高。

³ 地方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整体看，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和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对本期专项债券的保障程度很高，本期专项债券纳入河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进行管理，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八、结论

基于对河南省经济、财政、管理水平和地方债务等状况及本期专项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确定 2023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2023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附件 1 地方政府主体和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

联合资信地方政府主体和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

各信用等级符号代表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的高低和相对排序,信用等级由高到低反映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逐步增高,但不排除高信用等级评级对象违约的可能。具体等级设置和含义如下表。

信用等级	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2023 年 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八期）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期专项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河南省财政厅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期专项债券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河南省经济状况及相关情况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本期专项债券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河南省财政厅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河南省经济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其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本期专项债券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时，联合资信将进行必要的调查，及时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如河南省财政厅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委托评级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联合资信可以终止或撤销评级。